

加拿大文学丛书之 四

主编 邢志春
秦明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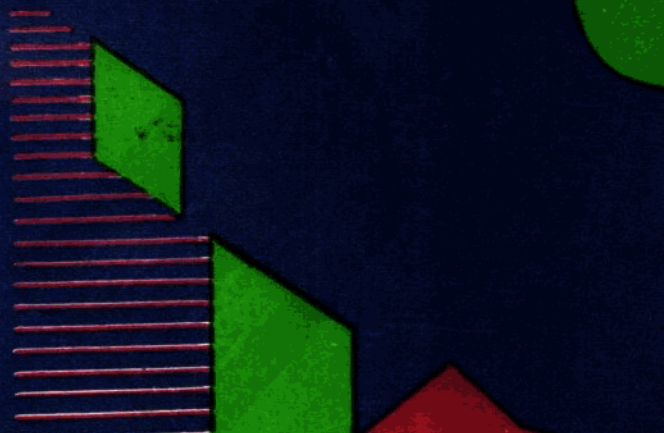
欲对你说…

—加拿大短篇小说精选

[加拿大] M·劳伦斯等著

蒋立珠 杨宇赞等译

中国文联出版社



本书简介

《欲对你说》是一个极有代表性的加拿大短篇小说集，所选作品出自加拿大三代著名作家之手。这些作品从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的角度透视了这个多元文化国度里的人的生活。读者从中可以了解到，在广阔的加拿大土地上，顽强、善良的加拿大人是怎样在美丽且残酷的大自然中保护自身建立美好家园的。

加拿大文学丛书

主编

邢志春

秦明利

编委

邢志春

秦明利

赵雅华

蒋立殊

周之南

责任编辑

崔艾真

封面设计

曹全弘

编者的话

经过近一年的努力，第一套大型加拿大文学系列丛书的第一辑终于与读者见面了。向中国广大读者介绍加拿大文学，使更多的读者了解加拿大，认识加拿大，进而促进中、加两国的文化交流和人民的友好往来是我们编辑这套丛书的宗旨。

本丛书以收集加拿大当代作家的代表作为主。为了让广大读者更全面地了解加拿大文学的历史，我们也选入了一些加拿大早期作家的名篇。

在本书的编辑过程中，曾得到过加拿大使馆文化处、哈尔滨工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外语系及国内外一些专家学者和作家的资助与帮助，在此我们表示诚挚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本丛书难免出现这样或那样的纰漏，欢迎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秦明利

1991年5月于哈尔滨

序

加拿大文学丛书——《加拿大短篇小说选》终于与广大读者见面了。我们知道，加拿大文学在我国读者的心目中远没有英美文学那样闻名遐迩，她没有莎士比亚、弥尔顿、拜伦、雪莱，也没有马克·吐温、海明威、福克纳，但随着加拿大国家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地位的增强，加拿大文学在世界文学中的地位以及在我国学者心目中变得越来越重要。正如一位著名的加拿大文学教授所说的那样：“我们的文学还不是、或者不会成为世界上一种伟大的文学，但它是我们自己的文学。”

从五十年代开始，中国学者才对加拿大文化有比较正式的研究，同时中国的读者也通过各种渠道逐渐地了解加拿大文化及其文学作品。近年来，特别是随着对外开放政策的实行和中加两国人民友好往来的加深，现有的文学作品远远不能满足国内读者的需要，广大读者要求更进一步地了解世界，也包括了解加拿大的文化及文学作品。因此，我们深感有必要通过文学最直接的形式——短篇小说来达到这个目的。在这种情况下，我们辑录了加拿大当代作家的代表作品，把它们翻译过来以飨读者。

翻译，特别是文学作品的翻译历来都被认为是把外来文化介绍过来的最有效的形式之一。最早的加拿大文化就是通

过文学作品的翻译被介绍到中国来的。在本书所选的作品当中，我们着重介绍一些当代加拿大作家和他们的代表作品。其中有些作家是中国读者熟悉的，他们的作品也深受欢迎。而另外一些作家和作品对于中国读者就不那么熟悉，尤其是他们的作品。本集选录的作品大都是这些作家的优秀作品，像乔治·鲍尔音的小说，具有加拿大当代小说的某些探索性特征，在加拿大国内产生不小的影响，还有老一辈现实主义作家墨利·卡拉汉，他的作品充分体现传统小说的美感，反映出很强的现实性。辛格莱·罗斯的小说代表着二战后加拿大当代文学的一个侧面，草原上的风暴给人们带来的影响。他把大自然的恶劣和人们心理的内心活动紧紧地联系起来，创造出一种强烈的气氛，给人的印象极为深刻。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加拿大的女作家，她们的作品代表着当代加拿大文学的很大的一个方向。著名的艾丽丝·门罗是位擅长写农村小镇恬静平淡生活及人情风味的作家，她把女孩子的那种细腻的感情表露的淋漓尽致。玛格丽特·艾特伍德的小说有着很强的意识流效果，且不失语言的优美和人物的生动。玛格丽特·劳伦斯的作品内容更是丰富，本集收录了她的科幻小说，向人们提出了新的文明设想。

总而言之，我们力求表现出加拿大当代文学作品风格的多样化和内容的广泛性，使我们的读者能够更全面地了解加拿大文学。希望我们这本《加拿大短篇小说选》能为中加文化交流铺架一条友谊的桥梁，也为广大读者了解加拿大文学打开一个小小的窗口。

蒋立殊

1991年5月

内 容 简 介

这部小说集是国内出版的第一部加拿大短篇小说集。书中所选录的作品出自于加拿大三代著名作家之手。它们从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的角度透视了这个多元文化国度里人的生活，不仅呈现给我们一个陌生的世界，同时也令人吃惊地展示给我们一个熟悉的世界。另外有些作品是作家们尝试的创新之作，读后令人耳目一新。

目 录

序.....	蒋立珠 (1)
著名诗人的墓碑.....	玛格丽特·艾特伍德 (1)
底比斯王后.....	玛格丽特·劳伦斯 (17)
磁 石.....	休·加纳 (33)
欲对你说.....	艾丽丝·门罗 (47)
觅 夫.....	艾丽丝·门罗 (70)
中午的灯光.....	辛格莱·罗斯 (93)
皮亚斯骑士团的航海旅行.....	斯蒂芬·利科克 (106)
荣耀的家史.....	莫利·卡拉汉 (127)
金发男子与“宝宝熊”.....	莫非·萨拉 (135)
小的我.....	乔治·鲍尔音 (151)
翅 膀.....	乔治·鲍尔音 (161)
聚 会.....	乔治·鲍尔音 (165)
剪草机.....	乔治·鲍尔音 (181)
永不回来.....	斯派德·罗宾逊 (189)

著名诗人的墓碑

玛格丽特·艾特伍德 著

童剑平 译

蒋立珠 校

我们几次大惊小怪，误以为到了地方。一路经过的小镇看上去很象，却又都不是。路旁的店铺没有招牌，房屋没有牌号。路上找不到任何标记。就连到了地方，我们仍旧拿不准。我们向车外望了望，想找个标牌，一个广告牌。公共汽车停了下来。

“只能是这儿了！”我说。我这儿有地图。

“最好问问司机，”他不相信地说。

“我什么时候错过？”我说。尽管如此，我还是去问了司机。又是我对了，于是，我们下了车。

* 玛格丽特·艾特伍德(Margaret Atwood, 1939—)是加拿大女诗人、小说家、批评家，曾多次获得文学奖，是当代加拿大主要作家之一。她早期出版的诗集，如《双重的普西芬尼》和《苏珊娜·穆迪的日记》，具有神话和原始色彩。1966年，因诗集《圆圈游戏》获总督文学奖而名声大噪。她这个时期的作品多以揭示妇女内心的孤独为主题。她近期作品以描写现实生活为主。小说《女预言家》(1976)、《肉体伤害》(1981)和《男人面前》(1979)反映了现代生活对妇女的影响。最重要的作品是《侍女的故事》(1986)获加拿大文学总督奖。

我们走在一条狭窄的街道上，两侧是四壁高耸的灰白色平脸房屋，屋子里拉着网织窗帘。人行道很窄，旁边几乎没有草坪。街上只有我们俩，在这儿至少不会被敲竹杠。颠簸了一上午，我很饿，而他却想先找个旅店，他总要先找个住的地方。恰好在我们前面有一幢房子，上面标着“旅店”。我们走到房子跟前停住脚步，理了理蓬乱的头发，也好看起来别太狼狈。最后，他提着手提箱，拖着脚步走上台阶，却发现门锁着。或许，这是家小旅馆。

前面大概能有旅店。抱着一线希望，我们沿着一道长长的石墙，往山下走去。人行道在拐弯处消失了，我们穿过马路。一辆辆汽车疾速从我们身边驶过，好象急着去什么地方。

在靠近海滩的山脚下，零星地有几家店铺和一家客栈。客栈有些倾斜，墙皮已经脱落，里面传出收音机播放的音乐和阵阵狂笑声。

“有点乡土味。”我挺高兴。

“‘客栈’在这儿是什么意思？”他问我，可我也不知道。他走进去，想看个究竟；不大一会儿，他神情沮丧地走出来。我累得实在想不出别的办法，几乎没注意到身后山上的城堡，还有那片海。

“毫无疑问，他醉了，”他说。

“我再去别处看看，”心里却很觉委屈；原本是他的主意，该由他去问个明白才对。我试着走进一家杂货店，里面挤满了人，大多是女的，她们戴着头巾，挎着篮子。

她们告诉我，这儿没有旅店；其中一个说，她母亲那儿有几间屋子闲着，并指给我怎么走，其它的人怜惜地看着

我：很显然，我是个游客。

那房子是十八世纪的建筑，好大，当年小镇颇受上流社会人们的青睐，它被用作夏季寓所。一块不起眼的牌子上写着“有铺位和早餐”。真叫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门开着，我们跨步走进门厅，女主人从客厅里走出来，一副吃惊的样子；她梳着四十年代时髦女孩子最喜欢的那种刘海奇特的发式，只是头发已经灰白。她很友好，充满活力。的确，她能提供我们一个房间。我压低嗓门问她，能不能告诉我们诗人的墓碑在哪儿。

“从窗户几乎能看见那座墓碑，”她笑着说——她料到我们会问的。女主人主动提出要借给我们一本书。她说书里有幅图，上面标着诗人的故居和所有会令我们感兴趣的地方。她取来书，快步上楼带我们去看房间。宽宽的楼梯铺着褐红色地毯。房间十分宽敞，高举架，但阴冷，墙壁纸为花卉图案，木器皆漆成白色，百叶窗代替了窗帘。三张床、好多梳妆台和橱柜都堆在屋子里，象是备用的，一张墩墩实实的写字台挡住了曾经煞有气势的壁炉。我们觉得还算不错。

“墓碑就在山坡上，那个方向，”女主人在窗前比划着。我们能看见一座教堂的顶端。“我敢肯定，你们会开心的。”

我换上牛仔裤和靴子，他则翻遍所有家俱的抽屉，想有意外发现或者找些书本之类的东西，结果却一无所获。我们便动身了。

我们绕过教堂——诗人曾说过那里面平淡无奇，不值一看——直奔墓地。这儿的雨水一定很充足：四处爬满了常春藤，墓地里青草繁茂，郁郁葱葱。行人的脚步在碑石之间踏

出许多条小路，就象动物留下的足迹一样。墓碑有人悉心照管，大部分墓碑周围的草已经剪修，碑前花瓶的形状酷似滤茶器，里面插满鲜花。墓地里有三个老妇人，她们怀抱大把大把的鲜花，有唐菖蒲和菊花，正忙着给每座墓碑前的花瓶换花。她们取下枯萎的花，象空中小姐那样，端端正正插上新花。对于我们的到来，她们丝毫不觉新奇，既不走近，也不回避：我们是陌生人，就象这片景色一样。

我们轻而易举找到了诗人的墓碑。正如书中所说，只有这座墓碑的十字架是木制而不是石头的。十字架刚漆过不久，耸立的墓碑周围是一个微型正规花园结构，里面有毛萼洋玫瑰和红色秋海棠；边上的香雪球还没有发新芽。我奇怪，这是谁精心设计的呢，肯定不会是她。三个老妇人已来过这里，她们在花瓶里插上了桔黄色大丽花和谷穗状叫不出名字的粉花，花瓶是那种能在谷箱里找得到的玻璃器皿。我们什么也没带，也没有任何仪式，在碑前冥思片刻，便退到山坡上。我们坐在有六形花案的长凳上，沐浴着阳光。对面田野中的牛在哞哞地叫着，山坡下三个老妇人在窃窃私语。她们依然俯身忙碌着，长长的花裙随风飘曳。

“这地方不错，”我说。

“可是很无聊，”他回答。

完成了此行的目的，剩下的时间就属于我们自己了。功夫不大，我们离开墓地，沿着大街漫步往回走。路旁的店铺寥寥无几。我们心不在焉地手牵着手，透过窗子朝店里张望：古玩店要价极高；手工艺品店里摆放着瓷器和威尔士织品；杂货铺里什么都有，甚至出售有裸体照片的幽默杂志和诗人的诗集。这家店铺的橱窗里，一张诗人的照片与纪念

杯、地图还有褪色的锦旗混杂在一块儿，照片装在镜框里，是一张四分之三的侧面像。我们买了几个冰淇淋，冰淇淋已经有些化了，粘乎乎的直粘手。

在蜿蜒山路的尽头，我们决定步行去诗人的故居看看。那是一个望去有些模糊的白色房屋，离我们有半里远，中间隔着崎岖的海滩。没错，就是那儿，图上有标记。起初我们还顺利；小路凹凸不平，路面断裂的柏油显示出这里有可能曾是一条公路，或是一条没完工公路的开头。在我们上方，在陡峭，枝叶密布的悬崖边缘，早已被废弃的城堡摇摇欲坠。慢慢地，每走过一块石头似乎要经历一年。城堡的角塔对于他有着磁石一般强烈的吸引力。他找到一条通道，那简直是用手挠出来的，是小孩子攀缘陡斜的土坡留下的痕迹。

他象螃蟹似的侧身向上，同时，以靴当铲，撬了一个个立脚点。“来吧！”他朝下喊道。尽管我犹豫着，但还是跟了上去。到了崖顶，他伸出手想拉我，可坡度太陡，两侧都是泥土，我怕失去平衡，所以，没去够他的手。就差几步了，我拚命抓着上面的树根，终于爬了上去。要是赶上雨天，这简直比登天还难。

他兴致勃勃地走在前面。有一条动物的行迹从丛林中一直延伸到城堡墙上的裂缝。我紧随其后，听得见他碰到草丛发出的沙沙声和他腾腾的脚步声。我们走进一座花园。这里已面目皆非，只剩下花园的轮廓。花坛四周是用砖砌成的，里面长满杂草。几株玫瑰不顾蚜虫的侵扰，试图展露自己的风姿，别的就没什么了。我弯下腰，注视着—朵玫瑰：花心呈象牙白，花瓣是棕色的，我觉得自己象个入侵者。他走远

了，拱道遮住了他的身影。

我走到大庭院才追上他。一切都在消失，楼梯，防护墙，城垛；城堡的大部分已经倒塌，这实在叫我们迷惑不解，因为我们无论如何也难以从眼前的废墟中辨别出城堡旧日的风貌。

“那一定是壁炉，”我说，“那儿是大门。我们一定是从后面过来的。”不知为什么，我们的声音很低；他扔了一个小石子，我提醒他别乱动。

我们顺着残缺的楼梯来到城堡的高楼。里面光线很暗；地板上有一层厚厚的土。一定有人来过：有一个旧袋子，或者说是一块无法辨认的布。我们没有久留；我怕迷路，当然，这不大可能，我宁愿能看见他。我可不愿意他不说话就突然把我抱住。此外，这城堡令人担心；我猜想，只要一声大笑或是一步迈错，城堡就会轰隆一声塌下来，砸在我们头上。走出城堡，我们才松了一口气。

我们从诺曼底式的门口走出来，门顶的弯曲形状依然完好无损。眼前是另外一座更大的庭院，从外面能看到这座庭院的院墙，我们就是从这儿闯进城堡的；庭院里有一些树，这些树看上去并没有诺曼底式结构的门顶那样久远。树叶的颜色暗得象蚀刻画上画的一样。有人来剪过草：院子里的草很短，象头发那般浓密、发亮。他躺在草地上，拉我躺在他身边。我们臂肘撑地，审视着。从正面看，城堡堪称完美无瑕；似乎能看到城堡的主人当年在这里生活时的真实情景。

他躺在那儿，合着双眼，用手遮住阳光，面色苍白。看得出他也累了。我原以为，他肯定丝毫不觉疲乏，因为我负担了他的那份疲劳。

“真想有这样一座城堡，”他说。他要是喜欢什么，便想拥有它。有好一会儿，我遐想着，他的确拥有这座城堡，并且一直住在这儿，他在地窖里藏着一副棺材，假若我稍不留神，就会掉进去，然后，与他一道永远呆在那儿。要是昨晚休息得好，我会有情绪这样吓唬吓唬我自己，可我实在太累，只好打消这一念头。我躺在他身边的蒿草上，仰头看着树。树枝在微风中摇摆着。在我疲惫的目光中，每一片树叶的边缘都变得象透明玻璃一样锋利。

我转过脸去看他。几天的功夫，他不是变得更亲近，而是更疏远了。凑近些，连他脸上的汗毛孔便也看得真真切切，但他却仍象一片陌生的领地；如同宇航员在月球上登陆时感觉的那样，不是更近，而是更远。我向后挪了挪身子，想好好端详端详他，他误以为我要站起来，便伸展四肢，把我压在下面，不让我动。他亲着我，咬着我的下唇；我觉得很疼，把头转开。我们并排躺在草地上，忍受着爱的煎熬——毫无报偿的爱的煎熬。

这仅仅是一段插曲，是暂时“停火”，并不能持久；我们都非常清楚，我们之间有太多的差异，我们称之为观念的差异。事实上，不仅如此，对他来说是安全的东西对我则意味着危险。也许已经谈得太多了，也许谈得还不够。虽然我们想方设法进行交流，但彼此却都觉得无话可说。我想起从前看过的科幻电影：一个外星人一直用打手势的办法与地球人进行交流，但多年之后，终因无法被人理解而面临唯一的结局，就是毁灭。实际上，与其说是暂时“停火”，莫不如说是休息一下，就象过去无声黑白电影中的喜剧演员那样，两个人厮打在一起，直到都倒下为止，片刻之后，再起来接

着打。我们彼此相爱，这一点千真万确，但我们不善于爱；对于有些人，爱是天才，而对另一些人，爱不过是嗜好而已。我不知道他们会不会在他活着的时候赶到这儿来。

此刻，我心里没有爱，没有恼怒，也没有愤恨，却悬着一股恐惧，好象在等着牙医给我拔牙似的。我并不希望他死。在这座异国小镇，我们不知其名的城堡外面，在这片空旷的草地上，我别无它求，只希望他活下去，这也是上帝的旨意。我希望他活下去，仅仅因为死人对于他比活人更真实。尽管我们有很多差异，可我依然希望一切如故；我想紧紧抓住这一切。

听到声音，他坐起来。两个胳膊上挎着篮子的女孩朝城堡走来，她们好象是来野餐的，也可能是来玩耍的。她们好奇地看着我们，断定她们不会受到伤害，于是一个女孩子说：“到塔里玩去吧！”她们跑着，消失在城堡里。在她们眼里，城堡毫不稀奇。

他站起身，掸去草屑。我们还没去看那幢房子，不过，还有时间。我们找到原路，滑着下到崖底。太阳已经西移，绿色在我们身后逐渐淡去。

那幢房子要比从村子里看时远得多。有柏油断面的小路终于不见了，我们只好沿着布满礁石的海滩往前走。潮水退去，海湾一望无际，满眼都是干涸的泥滩，只有一条河从身边流过。河水很浅，河底都是淤泥。泥滩变窄，逐渐消失，我们便被困在海潮线下面，于是，不得不攀上滑溜溜的礁石，或者干脆踏着泥泞一步一步往前走。四周的泥滩在阳光照射下迅速变干，发出古怪的渗漏声。几只海鸥在头顶盘旋；海风吹弯了岸边枯黄的灯心草。

“他到底是怎么搞的？”他说，“想想，夜里黑洞洞的伸手不见五指，他喝醉了酒，进进出出。”

“上面一定还有路，”我说。

我们终于到了地方。这里和所有其它的地方一样，也有一面抵挡潮水侵袭的墙。房子建在木桩上，紧靠悬崖，石墙刷过，房子前面有一个细长围栏围成的两层门廊。看来这房子好多年没人住了：一扇窗户破了，围栏开始脱落。院子里长满杂草，或许从前也是这样。他东戳戳，西碰碰，窗户，露天厕所，库房——大概曾用来停放小船，四处查看个遍。我坐在墙头，荡着腿。我什么也不想看。墓碑埋得严严实实，城堡倍受冷落，犹如一棵树或一块石头，而这房子太年轻，尚不足以成为历史。如果透过窗户往里看，屋子里也可能是这样一幅情形：桌子上残羹剩饭；或者桌子上放着一支没抽的烟或是一件刚刚脱下的外衣。也可能桌子上有一只打破的碟子：显然，他们过去常常动手打架。我能猜着为什么她从不回来：他不愿意丢下她一个人。

这时，他在二楼门廊试着围栏结不结实，象是要爬上去。

“别上去，”我不耐烦地说。

“为什么？”他问，“我想去那边看一看。”

“你会摔下来，我可不愿意为你料理后事。”

“别这样，”他说。

不知他是如何应付的？我不愿意看，便转过脸去。结果会是这样：警察一定能来，我不得不解释他摔下来时，我在干什么，他为什么要爬上去，为什么会摔下来。他应该慎重些。不过，他听了我的劝阻没有爬上去。这还是破天荒头一